

# 延安市自然资源局延安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中标（成交）明细

受延安市自然资源局委托，采用进行采购延安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项目编号：YAZCJC2025-65）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延安市自然资源局-延安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延安市规划测绘院

1.2、中标（成交）总价：13247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总价(元)
1	测绘服务	1326400.00	市本级	在上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和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成果(以下简称林草湿荒普查)基础上,按照“统一标准、统一时点、统一平台”等要求,采用国土调查统一标准、规则,落实部局《关于印发(年度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调查监测与国土变更调查协同机制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12号),以地类与植被覆盖类型变化为重点,协同推进延安市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与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地类成果一并纳入变更调查成果库,确保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与国土变更调查地类、数据持续保持一致。充分利用下发的或各地自行获取制作的正射影像,以及本地林草档案资料,获取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区域植被覆盖类型等变化信息。收集整理造林抚育、保护修复、种草改良、林木采伐、工程建设用地审核审批以及林草执法等数据,查清全市范围内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数量、质量、结构及其管理等情况。形成与变更调查成果地类一致的年度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同步综合考虑沙化土地生态区位重要性、治理必要性、治理紧要程度,以及水资源、气候分区、植被盖度等条件,结合已实施的生态修复措施、自然保护地和后备耕地等管理要求,形成延安市需治理沙化土地成果数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1.工作任务 延安市自然资源局—延安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项目工作任务主要如下: (1)开展国土变更调查和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内业核查工作,核实变化地块边界范围、地类、属性及单独图层的正确性,同时核实变化地块植被覆盖类型等资源属性调查成果的正确性。(2)开展国土变更调查和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外业抽查工作,核实抽查图斑地块边界范围、地类、属性及单独图层的正确性。(3)利用全国统一的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对各县级调查单元提交的年底集中调查成果进行数据质量检查,并将审核通过的县级年底集中调查成果报省。(4)市级信息分析汇总 对每个区县提交的工作成果开展分析汇总工作,对全市森林、草原、湿地及荒漠化土地的分布特征、面积变化趋势、生态质量状况等进行多维度综合分析,形成市级调查分析报告。 2.工作计划与时间安排 工作时间总体上按省自然资源厅有关要求安排,如遇国家和省上相关政策及安排的影响,则作相应的时间调整。	1,324,700.00